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全球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面对终端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成本持续上升的局面，公司不断夯实主营业务，紧密关注市场变化情况，把握市场机遇，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稳健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04亿元，同比上升0.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亿元，同比下降33.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862.26万元，同比下降36.11%。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产品毛利率波动影响：本报告期毛利率同比下降1.2%，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毛利率较低的储能产品和智能控制器中的消费类电子营业收入占比合计达68.65%，拉低了整体盈利水平；

2、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3.25%，受美元兑人民币贬值影响产生汇兑损失2,119.45万元，导致净利润率下降1.32%；

3、战略投入短期影响：为应对全球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公司不断完善国内外产能布局，报告期公司推进国内生产基地和泰国生产基地建设与运营筹备，相关阶段性投入导致当期成本费用增加。

(1) 为应对国内竞争激烈环境，公司推行事业部独立核算，生产场地与人员配置独立，设备和人员等投入增加，产能属于爬坡阶段，短期内营收效益尚未显现；

(2) 泰国生产基地处于建设及试运营阶段，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厂房建设及装修等导致折旧费用增加，同时受海外团队初建及阶段性国内员工跨境支援因

素影响，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上述战略投入为公司的中长期发展奠定了产能及运营基础，随着泰国生产基地产能逐步释放、规模效应显现及运营效率提升，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1、深耕核心客群，稳筑营收基石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产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92,456.89万元，同比上升66.50%；其中储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2,979.95万元，同比上升103.19%，主要受益于下游战略大客户在目标市场的强劲放量，公司作为其核心供应商，通过与客户的深度绑定与生产协同，高效保障了订单的及时交付与质量稳定，公司储能产品销售额均实现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控制器板块实现营业收入64,642.18万元，同比下降36.42%；其中消费类电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7,126.53万元，同比下降47.06%。2025年，雾化控制器业务因客户受到海外地缘法规收紧与合规门槛增加等多方面原因影响，订单出现下滑。

2、坚持高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高研发投入，研发投入达6,938.34万元，占2025年营业收入的4.33%。公司始终以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强产品更新和技术迭代，2025年度公司在成功搭建雾化控制器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完成低压BLDC控制器平台的构建，形成多产品线协同发展的技术平台体系。相关平台能够为客户提供具备更优成本优势与性能表现的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细分应用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加大知识产权方面的申请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29项，外观专利2项，其中涵盖雾化控制、电机驱动控制及系统优化等关键技术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155项，其中发明专利32项、实用新型专利104项、外观专利19项；软件著作权54项，国内商标注册84项，国际商标注册11项。

3、深化精益管理，聚焦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销售最大化、费用最小化、时间最短化”原则，持续深化精益制造体系建设。2025年公司进一步聚焦瓶颈工序突破与自动化水平提升，

围绕测试效率优化、焊接工艺改进、物料通用性设计及增加自动化设备比重等重点方向，系统推进精益项目落地，同时，在第七届广东省暨粤港澳大湾区工业工程创新大赛中，凭借《雾化器整流与少人化革新》项目，获得广东省大赛三等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行人人创新提案活动，动员全体员工立足岗位挖掘改善点，全年共提出创新提案近6,340条，有效激发了员工智慧与参与热情，推动生产流程、质量控制及效率管理等多方面持续优化。

4、海外布局稳步推进，泰国生产基地实现投产

为积极应对近年来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及部分国家加征关税带来的潜在影响，公司于2025年初进一步加大对泰国生产基地的资源投入。报告期内，泰国工厂正式进入投产阶段，标志着公司全球化生产布局实现了实质性起步。作为公司首个海外生产基地，泰国生产基地不仅有助于降低宏观环境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更提升了公司服务全球客户的综合竞争力。未来，随着泰国工厂管理体系的日益成熟与产能利用的稳步推进，公司将持续深化全球化布局，为海外市场的长远发展与业务增长夯实坚实基础。

5、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投资者的投资回报。2025年，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7,857,602.80元。未来，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牢牢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会议8次，全部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每一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和审慎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5/1/2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2025/2/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延期并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4/2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5/2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议案》
2025/8/2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6、《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10/2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2025/11/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6、《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12/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召开股东会与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5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4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障各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5/3/14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延期并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5/15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9/8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2025/11/10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5/12/4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欧阳正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方芙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兰美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杨小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李鹏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王茂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根据《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内部审计制度》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共召开审计委员会6次，审计委员会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强化了董事会决策功能，确保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提名委员会3次，主要对职工代表董事、新一届董事候选人及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为公司的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管理提出了建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次，主要对2024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及新一届董事候选人及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共召开战略委员会6次，主要对公司组织架构的调整、募投项目变更、制定《ESG工作手册》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推动了公司稳定持续地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地判断，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参加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审慎客观地发表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多种方式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形式，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向投资者解读公司业绩，组织多批机构投资者线上和线下调研，通过互动易平台和投资者热线及时答复投资者问题，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确保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活动进行记录并披露，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投资者及时公平获取信息。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同时，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董事会将组织和领导公司管理层继续围绕年度经营计划，扎实稳健开展业务，积极开拓新领域，努力完成公司制定的经营目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